

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 本报记者 马 艳
□ 本报通讯员 尚永江

“这仅是综治中心的矛盾纠纷处理中枢平台,我们还在全市、县(区)所有乡镇(街道),村(社区)设有中心及工作站,让群众遇到问题有地方‘找个说法’,做到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近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综治中心,北海市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邹荣川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

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政法委认真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聚焦矛盾纠纷预防化解,社会治安防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网格化服务等重点,扎实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经过不懈努力,自自治区、市、县、乡四级综治中心工作体系日趋完善,综治中心成为多元解纷“终点站”、为民服务“桥头堡”,有效拓展了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时代内涵,提升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水平。2024年,广西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达98.29%。

建强阵地 群众诉求有地方办

“这里就像个‘超市’,不管有什么问题,都可以直接找到对应窗口,有矛盾纠纷也可以根据自己的需求挑选调解室。”在浦北县综治中心接待大厅,市民陈先生连连称赞。

走进场地面积近2000平方米的浦北县综治中心,办公环境宽敞明亮,布局合理、指示清晰。群众接待、矛盾纠纷调解、公共法律服务、心理咨询疏导……这里提供的每项民生服务和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路线图”犹如“商品”一般,供群众挑选。

“现在的综治中心已成为基层平安建设的‘指挥部’,群众的急难愁盼、矛盾纠纷、安全生产隐患等,随时可以通过平安浦北App等进行反映,综治中心在数据收集、信息比对的基础上经过研判,及时将问题推送到相关职能部门和乡镇、村屯限期处理。”浦北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陈柏介绍说。

近年来,广西各级综治中心积极整合资源和力量,创新“接待大厅+类案调解室”功能分区模式,设置矛盾纠纷调解员室、心理咨询服务室、分析研判室,倾力打造集信访接待、多元调解、法律服务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窗口。

从「坐等上门」到「主动出击」 解纷「终点站」服务「桥头堡」

广西强力推动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 本报记者 崔东凯 张冲

近年来,黑龙江省委政法委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按照中央政法委联合11部门印发的《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意见》部署,推动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向纵深发展。2024年9月11日,省委政法委在鸡西召开全省新时代“枫桥经验”工作交流会,同步启动县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试点,以点带面,全方位推动各类矛盾纠纷“一站式”化解。全省各地通过整合资源、创新机制、科技赋能,形成了具有地域特色的综治模式。

多中心合一优化服务提效能

“村里欠我1.8万元劳务费,来回扯了7年,你们得帮我解决。”1月13日,双鸭山市集贤县集贤镇中兴村的张老汉来到县综治中心信访窗口求助。

集贤县综治中心介入后了解到,2017年张老汉为村里蘑菇基地干活,但基地经营不善停业没能拿到报酬。综治中心协调镇政府、司法所、村委会在镇人民法庭展开调解,最终达成协议,并做了司法确认。

集贤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晖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集贤县委政法委将县综治中心,县网络协调指挥中心与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多中心融合,牵头县直政法单位,县信访局,县住建局等25家单位入驻“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中心,通过整合基层综治中心、司法、信访等资源平台,实现信访事项、矛盾纠纷化解“一站式”联合接待,一揽子调处纠纷,一条龙服务群众。

按照黑龙江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刘惠提出的“进中心 解纠纷”的要求,各市(地)结合本地实际,全面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在加强软硬件条件的同时,依托中心持续发力化解矛盾纠纷。

鸡西市委政法委将市综治中心、矛调中心、网络协调指挥中心3个中心职能整合,同步嵌入市多元解纷、人民调解、涉行政纠纷调解3个中心,增设人民群众来访、涉法涉诉信访、“两代表一委员”、青工妇残权益保障等矛盾调处功能。

大庆市委政法委在2020年9月完成三级综治中心建设基础上,近年来通过“一网统管”平台,聚焦社会稳定、民生问题,矛盾纠纷、城乡治理等重点领域,健全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和网络五级调度机制。

详列清单指导县级综治中心做好五方面规范化 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现场会精神解读二

□ 本报记者 蔡长春

县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如何扎实推进?近日召开的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现场会详列清单,给出了明确指引。

会议指出,推进县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重点是要推进场所设置、部门入驻、运行机制、督办落实、信息化建设五个方面的“规范化”。

推进场所设置规范化

场所设置规范是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第一步。对此,会议提出以下四方面具体要求:——挂牌标识要统一。

会议要求,各地要全面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统一命名为“社会治安综

合治理中心”或“综治中心”。

——场所选址要便利。

会议要求,选择辐射能力较强、交通相对便利、群众办事方便的地点,开门接待人民群众。要坚持勤俭节约、因地制宜,推动县级以上党委和政府调配综治中心场地,确有必要,可根据工作需要新建。

——指导关系要明确。

会议要求,各级综治中心都要在同级党委领导下,由同级党委政法委和乡镇(街道)政法委员负责工作统筹、政策指导。

——功能布局要科学。

会议要求,按照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路线图”,科学设置引导受理区、多元化解区、指挥调度区等区域。

引导受理区要具备群众引导、综合接待、登记受理功能,设立统一接待群众的“导

引台”,这是群众来综治中心办事的第一个环节,类似医院的“分诊台”。

多元化解区一般要具备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法律监督等功能。可根据需要设置劳动争议、婚姻家庭、医疗纠纷、房地产业等行业专业性调解区,有条件的,可结合实际设置法律援助、心理咨询等功能。

指挥调度区一般要具备系统运行监测、风险预警研判、事件分类处置等功能。要通过物理空间的合理布局,让老百姓在综治中心一目了然、顺畅办事。

推进部门入驻规范化

物理平台搭建起来之后,各部门、单位就要派员入驻并依法履职。对此,会议提出以下三项工作重点:

下转第二版

司法部部署开展“公证规范优质”行动

本报北京4月1日讯 记者赵婕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高效办成一件事”部署要求,深入推进“公证提质增效三年行动”(2023-2025年),司法部日前在全国部署开展“公证规范优质”行动,在前两年推出的“减证便民”“提速增效”举措基础上,进一步在公证服务“好”字上下功夫,在14个方面采取38项措施,实现“四优化四提升”。活动将从现在起持续至今年年底。

记者今天从司法部获悉,这14个方面包括:巩固拓展“减证”“提速”成效,进一步拓展优化公证减证便民提速服务措施,制定完善涉企公证服务清单,新增居民身份证公证、营业执照公证“跨省通办”事项。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切实做好“身后一件事”中遗

嘱公证信息核查工作,积极推广在线公证服务。推进资源均衡配置,进一步扩大公证执业区域,优化公证机构布局,规范办证点设置,推动服务资源有序流动。做优重点群体服务。做实做优老年人公证服务,优化对残疾人、农民工和退役军人、军人家属以及台胞、侨胞侨眷等的服务举措。培育拓展新型业务。围绕服务高质量发展,发展新质生产力,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积极探索服务新业态新领域。深化公证参与辅助事务。进一步拓展公证参与人民法院司法辅助事务,积极为检察机关、公安等部门提供辅助性公证法律服务。积极参与预防化解矛盾纠纷。推动开展公证参与调解工作试点,推进公证服务进村(社区)。优化涉外公证服务。

明确海外远程视频公证范围和程序,探索建立以“一带一路”国家为重点的资源共享、信息互通、业务协作等机制。规范公证执业秩序。开展公证业务全流程监管试点,建立公证行业反洗钱管理制度,推动出台涉外公证、在线公证等行业指导规则。发挥协同监管合力。加大重点案件督办和通报力度,建立公证执业风险防范预警机制。强化机构自我管理。严格执行公证登记簿制度,严格落实公证执业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强化政治能力。完善公证行业党建工作机制,组织开展公证行业党建示范培训和党建工作室示范点建设。提升业务素质。组织开展县域公证机构业务能力提升活动,加强公证机构业务学习交流, 下转第三版

习近平同印度总统穆尔穆就中印建交75周年互致贺电

李强同印度总理莫迪互致贺电

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 4月1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同印度总统穆尔穆互致贺电,庆祝两国建交75周年。

习近平指出,中国和印度同为文明古国、发展中大国、“全球南方”重要成员,都处在各自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中印关系发展历程表明,做相互成就的伙伴、实现“龙象共舞”是双方的正确选择,完全符合两国和两国人民根本利益。双方应坚持从战略高度和长远角度看待和处理中印关系,共谋相邻大国和平共处、互信互利、共同发展的相处之道,共同推进世界多极化和国际关系民主化。

习近平强调,我愿同总统女士一道努力,以两国建交75周年为契机,增进双方战略互信,加强各领域交流合作,深化在重大国际事务中的沟通和协调,共同维护好中印边境地区和平安宁,推动中印关系沿着健康稳定轨道向前发展,为促进世界和平繁荣作出贡献。

穆尔穆表示,印度和中国是两个相邻大国,拥有全球三分之一的人口。稳定和友好的双边关系将给两国和世界带来福祉,让我们以印中建交75周年为契机,共同推动印中关系健康稳定发展。

同日,国务院总理李强同印度总理莫迪互致贺电。李强表示,中方愿同印方一道努力,以两国建交75周年为契机,不断增进战略互信,推进各领域交流合作,妥善处理边界问题,推动两国关系沿着健康稳定轨道向前发展,为两国人民带来更多福祉。

莫迪表示,印度和中国是两大文明古国,在塑造人类历史进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当前则肩负着促进和平与发展的重任。印中关系的发展不仅有利于世界繁荣稳定,也有助于实现世界多极化。印中建交75周年将引领两国关系进入健康稳定发展的阶段。

李鸿忠在全国人大代表学习班上强调 履行政治责任 学习好贯彻好新修改的代表法

本报北京4月1日讯 记者蒲晓磊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忠1日在京出席2025年第1期全国人大代表学习班开班式并作专题报告。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从“两个结合”中深刻认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全新政治制度,以“六个必须坚持”的世界观方法论和立场观点方法把握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时代要求,站

稳政治立场,履行政治责任,学习好贯彻好新修改的代表法。

李鸿忠强调,人大代表要全面系统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代表工作提出的新理念、新论断、新要求,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自觉接受人民监督,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不负党和人民的重托。要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这个最高政治原则,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信,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

局发挥人大职能作用,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李鸿忠强调,修改后的代表法为各级人大代表履行职责,发挥作用提供了坚实法制保障。人大代表要把学习贯彻法律的政治要求摆在首位,着力强化依法履职意识,不断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主要负责同志主持开班式。来自33个选举单位的215名全国人大代表参加学习。

“一带一路”法律服务国际论坛在厦门举办

本报讯 记者赵婕 张淑秋 3月30日至31日,“一带一路”法律服务国际论坛在厦门举办。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陈文清出席论坛开幕式并发表致辞。司法部党组书记、部长贺荣,福建省委书记周祖翼,有关国际组织负责人出席论坛开幕式并致辞。中央政法委秘书长阎柏,中央有关部门和福建省、厦门市有关负责同志出席论坛开幕式。司法部副部长王振江主持开幕式。

此次论坛以“创新法律服务交流合作 服务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设主旨演讲和4个分论坛。25个共建“一带一

路”国家和地区的律师、仲裁、商事调解等领域专业人士,各省(区、市)司法厅(局)主要负责同志,相关政法院校主要负责同志和专家学者等约300人共聚一堂,围绕以高水平法律服务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聚焦法律服务与共建“一带一路”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仲裁与“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议解决、人工智能与涉外法律服务的创新与实践、商事调解的国际发展趋势与中国方案等议题深入交流研讨,在凝聚法治共识、推进法治互鉴、深化法治合作上取得务实成果。

论坛举办前,“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联盟

选举产生了第一届理事会和主席、副主席、秘书长。组建“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联盟,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主席提出的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和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加强“一带一路”法治领域国际交流合作的重要举措。联盟由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律师、仲裁、商事调解等领域的行业协会、法律机构及个人等组成,是法治领域首个以“一带一路”命名的国际性专业组织,将有效汇聚律师、仲裁、商事调解等全链条法律服务资源,为共建国家经贸人文往来提供优质法律服务,更好服务保障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行稳致远。

张军会见澳门廉政专员欧阳湘

本报讯 记者张昊 3月31日下午,国家首席大法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张军在京会见澳门廉政专员欧阳湘一行。

张军对欧阳湘到访表示欢迎,他说,去年是澳门回归祖国25周年,习近平主席视察澳门并发表系列重要讲话,为新时代港澳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一国两制”实践进入新阶段,澳门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中承担重要使命。最高法院将全面坚定、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方针,持续推进与澳门司法法律界的交流合作,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横

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推进司法法律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助力澳门发挥独特地位和优势,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张军围绕加强内地与澳门司法法律交流,深化反腐败司法合作等双方共同感兴趣的话题,介绍了有关情况。他表示,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and 反腐败斗争,力度之大前所未有,成效有目共睹。人民法院是反腐败斗争的重要环节,承担重要职责,发挥重要作用。希望持续推进内地与澳门反腐败司法合作,形成打击腐败犯罪

的合力,不断增强治理腐败效能。

欧阳湘感谢张军的会见。她表示,澳门廉政公署与内地司法机关在打击跨境腐败犯罪方面始终保持密切联系。在新任特区行政长官的领导下,澳门廉政公署将继续深化与内地法院交流合作,持续推进打击腐败犯罪,追逃追赃等工作,捍卫澳门社会公正廉洁,助力“法治澳门”建设。

国家二级大法官、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沈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最高法、澳门廉政公署相关人员参加会见。

第34个全国税收宣传月启动

本报北京4月1日讯 记者张维 4月1日,第34个全国税收宣传月正式启动,此次全国税收宣传月的主题是“税收·法治·公平”。

据介绍,今年的宣传月旨在通过一个月的集中税收普法宣传,积极引导各类经营主体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强化依法诚信自觉纳税观念,增强合规经营和风险防范意识,既促进税务部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又为纳税人着力营造法治公平的税收环境。宣传月期间,将重点开展以下

活动。

国家税务总局与中央网信办、司法部等共同举办“诚信纳税 法治同行”税收普法活动,邀请合规经营企业代表、税收普法志愿者、媒体记者分享合规经营或参与税收普法的经验;围绕税收征收管理法重点内容和各主要税种法律法规制作系列解读短视频;开展“依法纳税大家谈”网络接龙;将《税法教育读本》制作成系列短视频并在网上推介。同时,将举办第六届“税官讲税法”青少年普法视频征集展播活动,推出更

多税收知识教育普及产品,加强青少年税收普法。

面向重点群体分类开展“引导合规经营”系列宣传活动。举办“网络主播依法诚信纳税一堂课”,宣传普及依法诚信纳税理念以及税费政策适用和依法纳税中的注意事项;开展“税企面对面”“开业第一课”活动,以及上市公司纳税申报辅导和政策宣传;面向“走出去”“引进来”企业,推广“税路通”跨境税收服务品牌,帮助企业进一步了解境内外税收政策; 下转第二版

依法纳税的底线不容触碰

□ 林楠特

4月1日,税务部门公布5起偷逃税款被处罚案件,涉及公司隐匿未开票收入、网络主播隐匿销售收入等行为,再次向社会传递出依法纳税的严肃性与重要性。

依法纳税是每个公民和企业的基本义务。我国的税收征收管理法、个人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等法律法规,对不同征税

对象的纳税行为作出了详尽且明确的规定,这些规定既是底线,也是红线,不容挑战与触碰。然而在现实中,总有一些企业或个人被短期利益蒙蔽双眼,想尽办法钻空子以逃避纳税。

从此次曝光的案件看,偷税手段可谓五花八门。比如:有公司在厂房转让时制作“阴阳合同”,在纳税申报时隐匿未开票部分收入;有公司通过个人账户收取销售货款,不开

票少计收入虚假申报等方式少缴增值税;有网络主播通过虚构业务套取资金并回流的方式,将取得的个人劳务所得转换为核定征收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隐匿应税收入偷逃税款……不管是隐匿未开票销售收入进行虚假申报,还是隐匿收入在虚假申报个人所得税,都属于偷税行为,破坏了税收秩序,损害了国家的税收利益。

必须明确,不开票收入绝不是法外收入。企业的经营活动一旦产生应税行为并取得收入,无论是否开具发票,都负有依法纳税申报的义务。 下转第八版

以创新举措解锁人民群众幸福密码 改进和创新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全景扫描

详细报道见二版

